证券代码:002848　证券简称:*ST高斯　公告编号:2026-020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2月27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3月2日,会议如期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的形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孙华山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结合自身经营活动实施情况及实际业务发展需要,拟对《公司章程》第十五条经营范围作相应修改。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拟聘任专项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已经2026年1月26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为了顺利推进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相关工作,公司拟聘任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利安达”)为公司2026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专项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聘任专项审计机构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及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全资子公司郴州高斯贝尔数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郴州高斯贝尔”)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以自有资产抵押及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方式为郴州高斯贝尔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郴州分行申请不超过1,000万元(含)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抵押期限及担保期限均为十年。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担保事项,郴州高斯贝尔作为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财务报表资产负债率超过70%,该担保事项需经出席董事会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审议通过,还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及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2026年3月18日在公司郴州产业园一栋二楼会议室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股权登记日为2026年3月12日。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3日

证券代码:002848　证券简称:*ST高斯　公告编号:2026-022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专项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于2026年3月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聘任专项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请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利安达”)作为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专项审计机构,由其为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提供专项审计服务。

一、聘任专项审计机构的情况

为顺利推进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经过综合评估及审慎考量,公司拟聘请利安达为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专项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专项审计服务。本次审议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二、拟聘请专项审计机构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1)机构名称: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成立日期:2013年10月22日

(3)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4)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慈云寺北里210号楼1101室

(5)首席合伙人:黄锦辉

(6)人员信息:2025年度末,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共有合伙人70人,注册会计师475人,2024年度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67人。

(7)业务信息:2025年度未经审计的收入总额52,608.76万元,审计业务收入43,848.21万元,证券业务收入14,702.94万元;2024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30家,审计收费总额4,141.88万元,涉及制造业(21家)、采矿业(3家)、农、林、牧、渔业(2家)、住宿和餐饮业(1家)、批发和零售业(1家)、文化、体育和娱乐业(1家)、金融业(1家)。其中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21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截至2025年末计提职业风险基金1,613.58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8,000.00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利安达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4次、监督管理措施6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纪律处分2次。31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3次、监督管理措施20次、自律监管措施3次,纪律处分7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基本信息如下:

签字项目合伙人:许长英

从业经历:1999年至2009年在湖南永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审计工作,2012年至今在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审计工作,现任事务所合伙人。1999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25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超过12年,承办过冠豪高新(600433)、鲁北化工(600727)、湖北广电(000665)、千山药机(300216)、佳沃股份(300268)、ST熊猫(600599)等上市公司财务审计、内控审计、IPO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各项专业服务,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近三年共签署或复核5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周砚群

从业经历:2007年至今在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审计工作,现任利安达湖南分所副所长。2017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25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超过17年,承办或参与过冠豪高新(600433)、湖北广电(000665)、新集能源(601918)、誉衡药业(002437)、惠天热电(000692)、ST熊猫(600599)、千山药机(300216)、神舟长城(000018)、佳沃股份(300268)、嘉凯城(000918)等上市公司财务审计、内控审计、IPO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各项专业服务,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近三年共签署或复核4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质量控制复核人:夏炯

从业经历:2018年至今在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审计、质量控制复核工作,现任质量部部门经理,未在其他单位兼职。2019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25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质量控制审核,具有多年证券业务质量复核经验。近三年共复核1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本次专项审计收费定价,将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结合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专项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等确定。将根据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专项审计的具体工作量,结合市场价格水平确定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专项审计费用。

三、拟聘请专项审计机构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2026年3月2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聘任专项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利安达的从业资质、专业能力和诚信记录进行了认真审查,认可利安达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认为其能够满足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专项审计服务的资质要求,同意向公司董事会提议聘任利安达为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专项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

(二)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6年3月2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以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聘任专项审计机构的议案》。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专项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报备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3、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文件;

特此公告。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3日

证券代码:002848　证券简称:*ST高斯　公告编号:2026-023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及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郴州高斯贝尔数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郴州高斯贝尔”)作为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财务报表资产负债率超过70%,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标的情况概述

公司于2026年3月2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及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为满足全资子公司郴州高斯贝尔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以自有资产抵押及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方式为郴州高斯贝尔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郴州市分行申请不超过1,000万元(含)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抵押期限及担保期限均为十年,自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综合授信额度内的其他借款事项、借款时间、金额、担保事宜和用途等,公司及郴州高斯贝尔将根据实际需要与银行协商确定。

本次拟抵押的资产是公司位于郴州市苏仙区观山洞街道观山洞村高斯贝尔A、B栋厂房201房(建筑面积8742.28㎡,不动产权证号:湘2025郴州市不动产权第0041680号)。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担保事项,郴州高斯贝尔作为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财务报表资产负债率超过70%,该担保事项已经出席董事会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审议通过,还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名称:郴州高斯贝尔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2、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3、注册地址:湖南省郴州市苏仙区观山洞街道高斯贝尔产业园(101、201、301、401)

4、法定代表人:刘凯凯

5、注册资本:壹仟万元整

6、成立日期:2023年02月06日

7、经营期限:2023年02月06日至无固定期限

8、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其他电子器件制造;电子专用材料制造;广播电视设备制造(不含广播电视传输设备);广播电视传输设备销售;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影视录放设备制造;卫星通信服务;卫星技术综合应用系统集成;通信设备制造;通信设备销售;5G通信技术服务;互联网设备制造;网络设备制造;终端测试设备制造;数字家庭产品制造,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数字视频监控系统制造;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安全系统监控服务;信息安全设备制造;智能车载设备制造;广播影视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数字文化创意技术装备销售;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技术咨询服务;安防设备制造;人工智能公共数据平台;网络设备销售;网络技术服务;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通讯设备销售;卫星移动通信终端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通讯设备修理;光通信设备销售;软件销售;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互联网设备销售;可穿戴智能设备销售;对外承包工程;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音响设备制造;音响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智能机器人销售;智能机器人研发;工业机器人制造;工业机器人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9、股权结构:郴州高斯贝尔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10、主要财务数据:

2024年12月31日,郴州高斯贝尔总资产3,047万元,负债总额2,851万元,净资产196万元,2024年实现营业收入2,451万元,净利润-802万元。(以上数据经审计)

2025年9月30日,郴州高斯贝尔总资产3,988万元,负债总额5,238万元,净资产-1,250万元,实现营业收入5,406万元,净利润-1,446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11、郴州高斯贝尔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本次担保事项相关担保协议尚未签署,本次审议的担保额度并非实际发生额,实际担保金额以签署的相关合同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为日常经营所需,有利于全资子公司的持续发展,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郴州高斯贝尔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具有绝对的控制权,能够对其经营进行有效控制与管理,财务风险处于可有效控制的范围之内,公司对其提供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经营需要和实际情况,在上述担保范围、担保额度等其他事项与金融机构签署有关合同和协议。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后,公司已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人民币3,980万元(含本次),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议净资产的比例为26.62%,对控股股东潍坊国金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金额为1,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议净资产的比例为6.69%。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违规对外担保、涉及诉讼对外担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3日

证券代码:002848　证券简称:*ST高斯　公告编号:2026-021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公司结合自身经营活动实施情况及实际业务发展需要,拟对《公司章程》第十五条经营范围作相应修改,本次章程修订前后内容对比如下:

条款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十五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数字电视机顶盒、室外单元、卫星电视接收天线和接收机、数字电视前端设备、数字电视软件产品、有线电视网络设备、电视发射机、收银机、多路微波分配系统设备、无线广播电视传输设备、数字化用户信息网络终端产品、网络系统集成、卫星通信终端产品、微波有源和无源器件、电子元器件、网络宽带接收终端、网络宽带接入设备、微波陶瓷器件、覆铜板及通讯器材、卫星通讯设备及产品配件、线材的生产和销售;软件开发、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建筑智能化系统集成及施工;楼宇对讲、门禁系统、监控系统、无线数字监控设备、无线音视频传输设备、智能监控设备、通信设备、多媒体电子终端设备、网络摄像机、防盗报警、停车管理、消防系统、公共安全防范系统设计、安装、维护和运营;通讯工程、综合布线、机房工程及弱电工程系统设计、施工;通信设备安装、调试和维护,通信设备、线路工程施工与服务;通信及通信相关设备、器材的代购、代销;通信科研、软件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国家允许开发经营的电信业务;承包境外电信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增值电信业务经营、文化传媒、公共广播的系统设计、施工与服务;二类医疗器械设备研发、劳保用品、婚嫁所新材料生产、销售、服务;以自有资金(资产)对信息产业及科技型项目相关领域进行投资(不得从事股权投资、债权投资、短期财务性投资及面对特定对象开展委托资产管理等金融业务,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货物及技术进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数字电视机顶盒、室外单元、卫星电视接收天线和接收机、数字电视前端设备、数字电视软件产品、有线电视网络设备、电视发射机、收银机、多路微波分配系统设备、无线广播电视传输设备、数字化用户信息网络终端产品、网络系统集成、卫星通信终端产品、微波有源和无源器件、电子元器件、网络宽带接收终端、网络宽带接入设备、微波陶瓷器件、覆铜板及通讯器材、卫星通讯设备及产品配件、线材的生产和销售;软件开发、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建筑智能化系统集成及施工;楼宇对讲、门禁系统、监控系统、无线数字监控设备、无线音视频传输设备、智能监控设备、通信设备、多媒体电子终端设备、网络摄像机、防盗报警、停车管理、消防系统、公共安全防范系统设计、安装、维护和运营;通讯工程、综合布线、机房工程及弱电工程系统设计、施工;通信设备安装、调试和维护,通信设备、线路工程施工与服务;通信及通信相关设备、器材的代购、代销;通信科研、软件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国家允许开发经营的电信业务;承包境外电信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增值电信业务经营、文化传媒、公共广播的系统设计、施工与服务;以自有资金(资产)对信息产业及科技型项目相关领域进行投资(不得从事股权投资、债权投资、短期财务性投资及面对特定对象开展委托资产管理等金融业务,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货物及技术进口业务;开关电源、其它电子产品生产、加工、技术开发、销售;货物及技术出口:耳机、载材、电解电容、锂离子电池、电子元器件、手机配件、扫地机研发、生产与销售。

除上述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不变。

上述修订《公司章程》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本次经营范围的变更及章程条款的修订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核准结果为准。公司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负责向公司工商登记机关办理公司经营范围变更、章程修订备案等所有相关手续,并且公司董事会或其授权人有权按照公司登记机关或其他政府有关主管部门提出的审批意见或要求,对本次调整后的经营范围以及本次修改后的《公司章程》中的相关条款进行必要的修改。

特此公告。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3日

证券代码:002848　证券简称:*ST高斯　公告编号:2026-024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03月18日15: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3月18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3月18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03月12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东或其代理人,于股权登记日(2026年3月12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参加本次股东会并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也可授权他人(受托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代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不能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也可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本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其他嘉宾;

8、会议地点:湖南省郴州市苏仙区观山洞街道高斯贝尔产业园综合楼2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10)
2.01	发行股票种类和面值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3	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4	发行价格与定价原则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5	发行数量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6	限售期安排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7	上市地点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8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安排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9	募集资金总额及用途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10	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关于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8.00	关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9.00	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6-2028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1.00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2.00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3.00	关于拟聘任专项审计机构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4.00	关于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及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议案1-12属于特别决议事项,应当由出席股东会的股东(也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他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也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过半数通过;

2、议案2将逐项表决;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2026年1月27日、2026年3月3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本次股东会审议的所有议案均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2)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受委托出席的股东代理人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3)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参会股东登记表及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2、登记时间:2026年3月16日上午9:00至下午5:00(非工作时间除外)。

3、登记地点:湖南省郴州市苏仙区观山洞街道高斯贝尔产业园公司证券部。

4、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5、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成柯静。

联系电话:(0735)2659962,邮箱:ir@gospell.com。

6、其他事项:

(1)本次会议时间半天,拟出席会议的股东自行安排食宿、交通费用。

(2)出席会议的股东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至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3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848”,投票简称为“高斯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3月18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3月18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6年3月18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于2026年3月18日召开的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公司/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提案投票。本公司/本人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我单位(本人)承担。(说明:请投票选择即打√符号,该提案都不选择的,视为弃权。如同一提案在赞成和反对都打√,视为废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10)			
2.01	发行股票种类和面值	√			
2.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			
2.03	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			
2.04	发行价格与定价原则	√			
2.05	发行数量	√			
2.06	限售期安排	√			
2.07	上市地点	√			
2.08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安排	√			
2.09	募集资金总额及用途	√			
2.10	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	√			
3.00	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7.00	关于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8.00	关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6-2028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11.00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12.00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3.00	关于拟聘任专项审计机构的议案	√			
14.00	关于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及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签字盖章):　　受托人名称(签字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股

委托日期:

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会结束

注:1)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方式自制均有效。

2)单位委托必须加盖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002066　证券简称:瑞泰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5

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下属公司的担保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为下属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2025年为控股子公司安徽中建材开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源新材料”)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前述议案已经公司于2025年5月19日召开的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开源新材料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国市支行(以下简称“农行宁国支行”)签订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34010120260001471),借款金额为人民币500万元。公司与农行宁国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34100520250001743),公司为本次融资行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根据前述董事会和股东会决议,已授权公司董事长和开源新材料的法定代表人在担保额度范围内签署相关合同及其它相关法律文件,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会。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安徽中建材开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6年12月29日

住所: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河沥园区畈村路

法定代表人:庞庆

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黑色金属铸造;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铁合金冶炼;机械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数字技术服务;环保咨询服务;节能管理服务;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与本公司关系:开源新材料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占其注册资本的比例为51.02%。

开源新材料的产权及控制关系方框图如下所示:

开源新材料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情况如下(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16,095.38	13,561.16
负债总额	14,240.74	11,695.98
银行贷款总额	8,760.00	8,710.00
流动负债总额	7,355.06	4,815.98
净资产	1,854.64	1,865.18
项目	2024年度	2025年1-9月
营业收入	11,106.40	5,921.81
利润总额	-1583.27	20.39
净利润	-1594.16	10.54

以上2025年1-9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经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开源新材料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开源新材料相关协议

1、公司与农行宁国支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债权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国市支行

保证人: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债务人:安徽中建材开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金额:担保债权之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1740万元整

2、开源新材料与农行宁国支行签署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借款人:安徽中建材开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贷款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国市支行

借款方式:一般流动资金借款

借款金额:人民币500万元整

借款期限:1年

借款利率:2.7%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为下属公司开源新材料的银行借款业务提供担保,是出于其实际发展需要,有利于缓解资金压力,降低融资成本。在评估其偿债能力后,公司董事会认为其生产经营情况稳定,信用状况良好,偿债能力有一定的保证,担保风险可控,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开源新材料的少数股东以其持有的该公司的股权提供反担保,防范担保风险。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日,包括此次担保在内,公司和下属公司的实际对外担保累计金额为9,100万元,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12.70%,均为公司对下属公司的担保及下属公司对其子公司的担保,除此外无任何其他对外担保。公司和下属公司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

开源新材料与农行宁国支行签署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公司与农行宁国支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3日

证券代码:001206　证券简称:依依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6

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1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上限为4,000万元(含),回购资金总额下限为2,000万元(含)。回购股份的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26.00元/股,若按照回购股份价格上限26.00元/股测算,本次回购股份数量区间为769,230股至1,538,461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比例的区间为0.4160%至0.8321%。具体回购数量以回购期满或回购完成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股份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暨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12)。

鉴于公司已实施完毕2024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公司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26.00元/股调整为25.63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51)。

公司已于2025年9月3日实施完毕202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方案,公司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25.63元/股调整为25.39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9月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